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LB Group Co., Ltd.
中創新航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31)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中創新航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近日收到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光權先生（「吳先生」）提交的書面辭職報告。吳先生因個人工作調整原因申請辭去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同時一併辭去本公司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委員和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委員職務。吳先生辭職之後將不再擔任本公司其他任何職務，並向董事會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因辭職而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之事項。

為保證本公司董事會工作的連續性，吳先生的辭職將自本公司召開臨時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填補其空缺後生效。在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選舉出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前，吳先生仍將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和本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規定繼續履職。

董事會謹此就吳先生在任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於2025年9月16日召開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公司章程》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同意提名肖文女士（「肖女士」）為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候選人。有關委任肖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與肖女士訂立董事服務合約。董事會建議委任肖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除非根據相關適用的法律與規定的要求需要作出調整，肖女士的任期將與第二屆董事會任期一致。本公司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收取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24萬元（稅前），該酬金經參考其資格、經驗及承擔的責任水平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並須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不時檢討。董事薪酬的細節將在本公司的年度報告中披露。

於本公告日期，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肖女士已確認：(i)其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的所有獨立性因素；(ii)其過往或現在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當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且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連；及(iii)其於獲委任時並無任何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其獨立性。董事會亦認為，肖女士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標準。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肖女士之簡歷載於本公告附錄。截至本公告日期及就本公司董事會所知，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肖女士(i)在過去三年未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或其他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無任何關係，也未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職務；(iii)未擁有任何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股份之權益（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定義）；(iv)沒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項中要求而須予披露的資料；及(v)沒有其他任何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的事宜。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已經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審查。本公司將召開臨時股東大會請求股東批准委任肖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的通函，連同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將於可行情況下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alb-tech.com)，並將適時寄發予已提供指示表示欲收取印刷文本的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創新航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及公司總經理
劉靜瑜

中國常州
2025年9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靜瑜女士及戴穎先生；非執行董事胡婧女士、李建存先生及謝潔平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光權先生、王蘇生先生及陳澤桐先生。

附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之簡歷

肖文女士，1969年6月生，在企業戰略與經營、公司治理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自2007年7月起，肖女士以人才引進方式進入電子科技大學擔任教職，從事企業戰略管理的研究與教學，現為電子科技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教授、人文社科高等研究院教授，本科「互聯網+」首席教授；葡萄牙里斯本大學學院 (ISCTE University Institute of Lisbon) 訪問正教授；曾任經濟與管理學院院長助理 (2008-2018)，企業高層管理培訓EDP項目主任 (2007-2009)，企業研究中心副主任 (2018-2024)，電子科技大學與葡萄牙里斯本大學學院合作管理學博士項目主任 (2008-2024)。1990年至2007年7月，肖女士在成都大學工作，擔任國際教育學院執行院長。

肖女士長期致力於企業戰略理論與經營實踐的前沿研究，具備深厚的理論根基和敏銳的商業洞察力，擁有15年以上的企業諮詢經驗和高層管理培訓經驗，向企業提供戰略規劃、組織變革、數字化轉型等諮詢服務，深刻理解不同行業的商業模式和核心挑戰；向企業高層管理者提供戰略管理培訓與賦能，搭建學術界與商業界的橋樑，推動戰略的有效落地。

肖女士於2002年6月取得電子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2007年3月取得電子科技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專業為管理科學與工程，研究方向為企業戰略與經營。2008年合著專著《權力配置與經理激勵》獲得四川省第十一次社會科學優秀成果獎二等獎。